**关于《商业秘密保护规定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**

　　为加强企业商业秘密保护，制止侵犯商业秘密不正当竞争行为，激励研发与创新，优化营商环境，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，衔接《反不正当竞争法》，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开展了对《关于禁止侵犯商业秘密行为的若干规定》的修订工作。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意见：

　　一、登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（http://www.moj.gov.cn）、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（http://www.chinalaw.gov.cn），进入首页主菜单的“立法意见征集”栏目提出意见。

　　二、登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站（网址：http://www.samr.gov.cn）,通过首页“互动”栏目中的“征集调查”提出意见。

　　三、通过电子邮件将意见发送至：fbzdjzc@vip.126.com。邮件主题请注明“商业秘密保护规定公开征求意见”字样。

　　四、通过信函将意见邮寄至：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8号市场监管总局价监竞争局，邮政编码：100820。信封上请注明“商业秘密保护规定公开征求意见”字样。

　　意见建议反馈截止时间为2020年10月18日。

　　附件：1. [商业秘密保护规定（征求意见稿）](http://centrum.hhp.com.cn/newlaw/20200910003_01.doc)

　　　　　2. [关于《商业秘密保护规定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的说明](http://centrum.hhp.com.cn/newlaw/20200910003_02.doc)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
　2020年9月4日

信息来源：<http://www.samr.gov.cn/hd/zjdc/202009/t20200904_321386.html>